附件5：

**知 情 承 诺 书**

皖北卫生职业学院：

根据皖北卫生职业学院于2019年8月16日发布的《2019年招聘党政管理和团委工作人员公告》,本人特就报考事项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本人自愿报名参加招考。

二、对于同意招考的部分达不到规定开考比例岗位，本人可以选择放弃报考或自愿参加考核，是否录用，依据考核成绩，由学院综合评定。对学院做出的是否录用的决定本人没有异议。

三、本人报名前已详细阅读招聘公告，了解应聘人员应具备的条件和要求、各岗位的报名资格条件、学院相关待遇、招聘程序等内容。

四、本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，方有权被用人单位聘用：

1、本人符合报考条件，并经考试、考核达到聘用标准，与学院签订就业协议。

2、本人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全部真实有效。

五、本承诺书经承诺人签名后生效，不可撤销。

六、本承诺对用人单位亦有效。

承诺人：

2019年 月 日